# 佛山市南海区第一职业技术学校

# 2023年“职教本科培养实验班”招生方案

佛山市南海区第一职业技术学校是南海区直属公办学校、广东省重点中等职业学校，设有官窑和松岗两个校区，在校学生接近3000人，教师220余人。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报告精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深化高中阶段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探索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横向融通、多元立交的培养机制，结合《佛山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我市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印发佛山市2023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工作意见的通知》（佛山教招〔2023〕5 号）和南海区“职普融通”试点工作精神，特制定佛山市南海区第一职业学校2023年“职教本科培养实验班”招生工作方案。

**一、工作机构**

（一）招生领导小组

组　长：何江华

副组长：曾晓平 周强

成　员：刘添义 区盛帮

（二）招生工作小组

组　长：区盛帮

成　员：两校区招生就业处人员、专业部部长、专业组组长以及相关教师

**二、招生原则**

在区教育局的领导下，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由南海区教育局全程指导，学校纪委全程监督，并接受社会监督。

**三、招生对象**

**参加广东省佛山市2023年中考的具有广东省户籍的应届初中毕业生，以及符合广东省随迁子女高考条件（2023年9月1日前家长<外省户籍>办理好广东省内的社保和居住证并计算到2026年8月满36个月）的外省户籍应届初中毕业生。**

**四、招生计划**

**（一）计算机平面专业（松岗校区）：45人，**其中通过佛山市中考招生平台招生25名，广东省内招生20人。

**（二）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官窑校区）：45人，**其中通过佛山市中考招生平台招生25名，广东省内招生20人。

**实验班的培养方向：学生经过两年半的学习，掌握良好的职业技能和奠定扎实的文化基础，通过参加职教高考升入优质职业院校，甚至升读本科院校继续深造。**

**五、报名时间**

**报名时间从2023年4月20日起至2023年4月30日，资格审核时间是4月21日至5月4日。**

**六、报名方法**

关注并登录“佛山市南海区第一职业技术学校”微信公众号—入学报名—职教本科培养实验班报名后，扫描报名二维码进行报名登记。

登记报名时必须如实填写学生本人的全国学籍号和中考准考证号，初中学校名称必须准确填写官方全称（即学校公章的全称）。所有登记信息必须准确无误，由于信息错误导致报名失败的后果学生自行负责。

**七、考试选拔**

（一）资格审核

学校组织考核组对学生报名材料进行审核，学生或家长可在5月5日后登陆佛山市南海区第一职业技术学校网站（http://nhdyzx.nhedu.cn）或微信公众号查看招生报名资格审核结果。

初审合格学生可以通过微信公众号进入相关链接，打印综合评价的准考证。

（二）综合评价

1.测评内容：

（1）依据初中阶段学科知识进行语言能力、逻辑思维等评价**，满分300分，测试时间120分钟。**

**（2）身体状况测评：因专业特殊性，不招收色盲色弱学生，汽修专业不招收身体发育不健全学生。**

**2.测评时间和地点：**

**（1）测评时间：2023年5月10日上午**

**（2）测评地点：**

**计算机平面设计专业：狮山镇松岗大道78号松岗校区**

**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狮山镇官窑校前路13号官窑校区**

**（三）结果公示**

**综合评价合格名单，将通过我校微信公众号、网站进行公示，名单内学生可以在填报志愿系统填报我校职普融通相应专业。**

**八、志愿填报和录取**

综合测评合格考生，可以在佛山市中考填报志愿系统，按照南海区教育局设置的“职教本科培养实验班”批次层次进行志愿填报。一旦被我校招生录取，考生不再参加其他批次（层次）志愿录取；未被我校招生录取的考生，继续按志愿表投档，不影响后续批次录取。

中考成绩公布后，考生将按照南海区教育局划定的该批次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进行投档。符合控制线上考生按学校综合评价结果从高到低录取，若我校计划数末名有两人或以上考生综合评价结果相同，则采用“同分比较原则”优先者录取；未能达到控制线的考生不予录取，参加后续批次录取。未完成的招生计划名额自动收回，学校另行组织补录。

**九、收费标准**

被我校“职教本科培养实验班”录取的学生，享受国家免学费政策，在读期间按物价局公布的标准，收取相应校服费、住宿费、教材费和伙食费。报考相关技能证书，由学生网上按照考证部门标准支付考试费用。

此次招生报名及综合评价不收费。

**十、咨询及申诉电话**

咨询电话：0757—85203806　区老师　吴老师

　　　　　　　　85883505　刘老师　温老师

申诉电话：0757—85883499（校党政办）

接受咨询或申诉时间

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1:30、15:00—17:00

十一、日程安排

|  |  |
| --- | --- |
| 时间 | 日程安排 |
| 4月20-30日 | 网上报名 |
| 4月21日—5月4日 | 资格审查，查询资格审查结果 |
| 5月5-9日 | 打印准考证 |
| 5月10日上午 | 参加综合评价 |
| 综合评价后3-4天 | 查询评价结果 |
| 7月18日后 | 确认录取 |

（安排如有变动，以本校公布的最新信息为准）

佛山市南海区第一职业技术学校

2023年4月13日